

本报发起的寒门助学行动启动首日,就赢得许多支持

助寒门学子圆梦,让我们同行



□记者 邓超

本报讯 爱心无止境,助学献真情。昨日,本报寒门助学行动启动第一天,市残联、洛宁县总工会、市民李女士等多名读者就迫切表示愿意加盟本报发起的助学行动,为帮助更多寒门学子实现求学梦而努力。

昨日10时许,洛宁县总工会

主席张根苗拨打本报热线66778866说:“我们县的金秋助学活动已经连续开展6年了,每年都要资助二三百名家庭困难的大学新生入学。今年暑假,我们愿意和《洛阳晚报》一起努力,让爱心助学的阳光温暖更多寒门学子。”

张根苗说,今年洛宁县爱心助学活动已经开始了,接下来,他们将对报名参加《洛阳晚报》寒门助学行动的洛宁籍贫困大学新生逐一入户走访,最终确定资助对象。

昨日,市残联有关负责人也联系本报,希望能资助一批残疾大学

新生。这名负责人说,去年此时,市残联为全市30余名残疾大学新生每人发放了2000元爱心助学补贴,今年他们仍准备开展这样的活动。他们愿意与本报一起,寻找最需要资助的对象。

另外,家住西工区的李女士想寻找一名品学兼优、家庭困难的女大学新生,资助她一年的学费和生活费;一名不愿透露姓名的男士表示,愿意为一名家境困难的大学新生提供4年的学费;还有不少读者表示,希望能为助学活动尽一分力量……

来,咱们一起帮帮更多的“西瓜女孩”吧!

感谢众多读者的爱心奉献,短短几天时间里,“西瓜女孩”姐妹俩中,妹妹张园园上大学第一年的学费已经有了着落。

出身寒门,却一直怀揣梦想、自强不息……“西瓜女孩”让我们感叹、感动。

在您身边,是否还有与“西瓜女孩”身世相似、境遇相同的人?她(他)手里拿着优秀的高考成绩单,却由于家庭贫困,正发

愁怎么迈进大学的门槛……

为帮助更多的寒门学子实现上大学的梦想,本报即日起启动寒门助学行动,为爱心人士、爱心企业和寒门学子搭建爱心桥梁,汇聚爱的力量。

行动报名以学校和读者推荐为主,报名条件:今年高考录取新生、品学兼优、家庭贫困。(推荐电话:66778866)我们将汇聚社会爱心人士、爱心企业的力

量,为寒门学子提供力所能及的帮助。

我们也期待,能有更多的爱心人士、爱心企业拨打66778866,加入我们的助学队伍!

我们深信,您的善举能使更多的孩子顺利跨入大学校门,用知识改变命运,成为社会的栋梁之才。

让这个夏天,变成爱心季!

本报编辑部

“最给力”图片就是它

□记者 马菁华 实习生 谭笑

本报讯 近日,张晓理拍摄的图片《消防员冒死抢出的81个燃烧液化气瓶》(右图),获得由北京市委宣传部指导,北京市互联网宣传管理办公室、北京网络媒体协会主办,新浪、搜狐、网易、千龙、中华、凤凰和优酷等网站共同承办的“回顾90年岁月 记录点滴真情——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0周年网络作品征集活动”“最给力”图片类一等奖。

2009年3月21日,我市西工区光华路一液化气瓶存储点失火,店主被重度烧伤,几十个液化气瓶密封圈被烧坏,且大多被引燃。来自3个消防中队的70名消防队员,经过一个小时的扑救,冒死抢出了正在喷气燃烧的大小81个液化气瓶,阻止了一起严重爆炸事件的发生。(本报当时曾刊发相关报道)身着防火服的消防员冒着熊熊烈



焰抢出液化气瓶的那一瞬间,被张晓理定格。

据了解,本次征集活动,共有18件作品从1万余件参赛作品中

中脱颖而出,分获文字类、图片类和视频类“最温暖”、“最美丽”、“最感动”、“最快乐”、“最给力”、“最期待”作品。

孟津成为中国最佳文化生态旅游县

□记者 申利超 通讯员 赵赞扬

本报讯 昨日,记者从孟津县旅游发展促进局获悉,日前,在中华文化促进会旅游文化研究中心主办的“2011·中华文化旅游主题年——百家中华文化旅游目的地”品牌推广活动中,洛阳市孟津县荣膺中国最佳文化生态旅游县。

主题年——百家中华文化旅游目的地”评选活动,旨在加快中华文化旅游的品牌建设,提升中华文化旅游的核心竞争力,打造独具特色的文化旅游品牌。

在此次评选活动中,孟津县依靠国家级黄河湿地水禽自然保护区、黄河中下游地理分界线、平乐农民牡丹画文化产业创意园区、常袋红提园区等生态文化旅游资源

获得中国最佳文化生态旅游县称号。获得该项荣誉的还有江西省奉新县。

佳林学校 名师课堂
 今年高考又创辉煌
 复读 高三借读 高一
 62513666 13938838203
 地址:原洛一高东院对面

扒窃未遂 照样获刑

当事人被判拘役3个月,并处罚金1000元,为刑法修正案(八)实施以来我市“扒窃入刑”第一人

□记者 邓超 通讯员 董会民 智文辉

14日下午,偃师市人民法院判处一名在农贸市场行窃未遂的男子拘役3个月,并处罚金1000元。据悉,这是今年5月1日刑法修正案(八)实施以来,洛阳市宣判的首例“扒窃入刑”案。

【案件回放】

小偷农贸市场行窃,被当场逮住

5月22日清晨,偃师市某农贸市场内人头攒动。市民吕女士正在挑选蔬菜,全然没有注意到身旁悄悄靠过来一个中年男子。

“抓小偷!”旁边有人大喊一声,吕女士回头一看,一只手快速地从她腰下缩了回去,而她裤兜里装的钱包已经露出来一大截。吕女士顿时明白了,身旁那个男子原来是个小偷。

小偷戚某某被几名路人当场抓住。随后赶来的民警从小偷身上搜出镊子、剪刀等作案工具。

【当庭宣判】

被告被判拘役3个月

因涉嫌盗窃罪,戚某某随后被偃师市公安局依法逮捕。6月30日,由偃师市人民检察院向法院提起公诉。

14日下午,偃师市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公开审理了该案。在审理过程中,被告戚某某对自己的作案事实无异议。

法官审理认为,戚某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在公共场所秘密窃取他人随身携带财物的行为,属于扒窃,又因意志以外原因未得逞,系未遂,根据我国刑法相关

规定,判决戚某某拘役3个月,并处罚金1000元。

据了解,被告戚某某成为刑法修正案(八)实施以来,洛阳市“扒窃入刑”的第一人。

【法官解读】

“扒窃入刑”,将起到明显震慑作用

据该案主审法官刘海波介绍,与“醉驾入刑”一样,“扒窃入刑”也是5月1日刑法修正案(八)实施后备受社会关注的“热词”。

刘海波说,刑法修正案(八)中,将刑法第264条修改为:“盗窃公私财物,数额较大的,或者多次盗窃、入户盗窃、携带凶器盗窃、扒窃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并处或者单处罚金。”其最大的变化,是增加了“扒窃”的内容,而且定罪时没有盗窃数额限制。简单来说,就是不管偷了价值多少的财物,只要是偷了,就可能获刑。

在刑法修正案(八)生效前,根据河南省高院等部门的规定,对扒窃是否定罪以案值1000元为分水岭,1000元以下的,最重处罚为行政拘留15日,1000元以上才构成盗窃罪。刘海波认为,这样规定,最大的弊端就是对一般的扒窃打击力度有限,小偷经常重抄旧业,对百姓危害较大。而“扒窃入刑”后,起到明显的震慑作用,打击了扒手的嚣张气焰。

吕3岁~12岁儿童 注意训练
 电话:63127666



追寻抗战岁月 坚定青春理想

7月15日上午,来自郑州大学软件技术学院的大学生到八路军驻洛办事处纪念馆参观,追寻抗战艰苦岁月,坚定青春理想。

郑州大学软件技术学院为纪念中国共产党成立90周年,组织了“踏寻红色足迹,撒播时代信息”暑期社会实践小分队。师生们专程来到洛阳,开展参观红色遗迹、走访老战士、深入企业生产一线调研、为企业信息技术支持和服务等活动。

记者 张光辉 摄